

第五章 四對受訪母子「生活風格」內涵分析與討論

本章就訪談結果所得到的內容，根據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來進行討論，共分為四節，第一節探討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第二節探討外籍配偶子女的生活風格，第三節探討在外籍母親的教養之下，子女眼中的母親形象及對親子關係的影響；第四節探討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與子女生活風格的關係及其影響因素。

第一節 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

本節主要從外籍母親的原鄉環境、來台動機、在台生活、自我概念、價值觀、世界觀、未來目標、與其他不同對象的互動經驗來探討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

壹、外籍母親的原鄉生活

一、原生家庭生活清苦，經濟狀況不佳

本研究的受訪者，原鄉生活經濟狀況皆不佳，除了受訪者C的父親是菲律賓的華僑，職業是商人外，其他研究對象的父母大都以務農為生，家裏面兄弟姐妹眾多，原鄉生活困苦。盧秀芳(2004)的研究亦發現外籍配偶的原鄉生活清苦，促使她們欲尋找新生活出口，因此選擇遠渡重洋的異國婚姻。Fan(1998)的研究中指出，女性之所以選擇外婚，是出於經濟考量，如亞洲貧窮國家的女子，希望嫁至日本以過較好的生活。

二、與先生認識時間短暫就決定結婚

本研究中，除了A是與先生自由戀愛外，其他三個皆是透過婚姻仲介而嫁到台灣來。A與先生認識了一年多後結婚，其他三個都是在與先生認識大約一個星期到兩個月的時間就嫁到台灣來。本研究與呂美紅(2001)、夏曉鵬(2001)研究相同，雙方婚前認識時間短，很快就辦好婚事。

三、抱著未來會更好的憧憬嫁到台灣來

當初會選擇嫁到台灣來，有的是為了要過更好的生活，希望自己的衣食狀況無虞，當娘家需要幫忙時，可提供金錢援助娘家，或是抱定台灣人一定是比原生國的人有錢，最起碼可拿聘金資助娘家，有的是為了愛而走天涯。外籍配偶抱著改善自己、家人生活的共同期待，A還為了愛情，D則又是帶點好奇、冒險的心態，離開了舊生活，來到台灣這個新世界，對自己的未來重新出發。可見她們來台的動機並非一般社會大眾的認定，外籍配偶純為賺錢的動機。

貳、外籍母親的台灣生活

一、初為台灣婦，生活習慣的重新學習與適應的挑戰

剛嫁到異地，面臨一個人生地不熟的環境，除了A還有與她有深厚情感的先生外，其他三個研究對象都面對著與她關係很密切，實際又很陌生的「家人」。顏錦珠(2002)研究發現外籍配偶不同的來台模式可能會影響生活適應的歷程，必須過了較長時間之後，慢慢接受在台生活是不變的事實，差異才逐漸變少。

來到距離原生國十萬八千里遠的台灣，想家的情緒是必然有的，台灣的飲食、文化、語言、生活習慣又與原生國不同，所以就如同顏錦珠(2002)所說的「當醬油遇上魚露」，吃也吃不下，睡也睡不好，又無法用言語表達自己的情緒，那份辛酸只有自己最知道。

本研究發現外籍配偶在台灣所面臨的問題和許多國內學者的研究發現一致，容易產生生活困擾與適應的問題，包括飲食習慣上的適應，如吃飯、口味與煮法不同等問題；語言溝通的困擾；生活習慣上的適應，如做家事、照顧孩子等方式(王宏仁，2000；夏曉鵬，2000；陳美惠，2002；劉秀燕，2003；蕭昭娟，2000)。

受訪者B表達自己嫁到台灣時，並不知道要嫁入的是一個大家庭，面對一大家子的人，表示當初如果知道如此，就不會嫁到台灣來，因為菲律賓的文化裏面，只要結婚後，成立的是小家庭，所以不會有婆媳的問題。

C剛到台灣的生活，最不適應的是當地人講話大小聲，還以為他們在吵架，被C認知為沒有水準的行為，殊不知捕魚郎的生活，因為長期在海上，船的引擎聲嗡嗡作響，必須大聲說話才聽得到，久而久之成了習慣，在陸地生活時也慣用這樣的說話方式。

受訪者B、C都曾提到有被限制自由的情形，或家人、先生曾對她們有不信任的感覺，擔心她們會逃跑，如B的婆婆就會限制她的行動，不准她與菲律賓朋友聯絡，或限制她的行蹤，他們的理由是擔心媳婦被帶壞，這使得在台的外籍配偶們感到痛苦，不能使用自己熟悉的語言和朋友訴苦，不能有自己的交友圈。如同劉美芳(2001)在研究中發現，多數外籍配偶表示自己仍是無法理解為何不能有朋友，為什麼需要被限制電話的使用，那種「我一個人」的孤單感便縈繞不去。

二、孩子的出生是一劑強心針，先生、公婆的認同很重要

外籍配偶被娶至台灣最主要的目的就是傳宗接代，在本研究中也發現到，四個受訪者來到台灣大約一年至兩年的期間就生下第一個小孩，如A表示嫁到台灣第二個月就發現自己懷孕了。針對跨國婚姻家庭所做的統計結果，發現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在婚後第一、二年便有下一代(黃森泉，張雯雁，2003)。孩子的出生讓她們有了很大的歸屬感，開始認定這就是我的家，是讓她們支撐下去的重要力量，如同陳美惠(2002)研究中所提到的：「困(子)是阮適應台灣生活的動力」，為了孩子的將來在打拚，另外照顧新生兒的忙碌也讓她們沒有時間可以胡思亂

想。

大致而言，四個受訪者目前對生活的滿意度都還不錯，最主要的部分都覺得先生、公婆對她們都很好，除了C覺得先生對她不好以外，A、D的先生在她們剛到台灣時，擔心她們不適應台灣生活，還一、兩個月未出海捕魚，帶著她們去認識小琉球的新環境，可見支持系統是讓她們能繼續在台灣過生活的重要因素。另一個原因，所訪問的對象大都在台灣已居住了十幾年以上的時間，當初若覺得生活過得不好，或不滿意，早就選擇離開了。

三、入境要隨俗，努力學習語言，調整自己的心態

語言問題是所有跨國婚姻所必須面對的問題，語言常是考驗跨國婚姻能否持續的關鍵因素，語言不通使得外籍配偶無法與人溝通，無法行動自如，甚至無法表達自己的情緒。絕大多數的外籍配偶初來台灣時，都無法以國語、閩南語、客家語流暢地溝通，除造成生活上的不便外，若加上觀念的互異，容易造成夫妻、婆媳、妯娌之間關係的緊張與衝突（江亮演等，2004；黃森泉、張雯雁，2003；劉秀燕，2003）。

幸好本研究的外籍配偶都能以積極進取的學習態度，參加外籍配偶識字課程，或看電視學語言，努力的聽，慢慢的講，隨著語言程度的進展，也幫助她們適應在台的生活。這群外籍配偶很認命的是：知道自己嫁來台灣，成為台灣人的媳婦，所以要學習台灣人的習俗文化，順應台灣人的生活方式，所以慢慢地自己的原鄉文化漸漸不見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個很像台灣人的新台灣人。

參、外籍母親的自我概念

一、生了兒子鞏固自己在家族中的地位

受訪者A、B、D的先生都是長子，所以她們都是長男的媳婦。除了D的三個小孩都是女兒外，A、B、C都生下兒子，A、B所生下的兒子也都是家族中的長孫。新移民女性多半負擔較重的傳宗接代的壓力，如果生男明顯感受到婆家的重視，反之則壓力更重（陳美惠，2002；蕭昭娟，2000）。中國傳統文化中「重男輕女」的觀念在小琉球地區因為謀生所需，更是明顯，長孫在家族中佔有非常重要的地位，有時甚至超越媳婦的地位，長孫要在祖父母過逝時「捧斗」，代表著家族是不是能繼續傳承下去，所以通常祖父母對於長孫都特別的疼愛。如受訪者B就說，原本自己只生了兩個女兒後就不想生了，自己的公公要求她要再生了一個兒子，當她生了小兒子之後，很明顯地感受到公公的喜悅，家裏面還因此辦桌請鄰居親友吃飯，公公也因此更疼惜她。受訪者A也表示，自己生了兒子時，公公很高興，自己曾經在農曆正月初九時打了大兒子，惹來公公的責罵。在小琉球的習俗中，因為靠海，當地道教信仰很興盛，尤其是大年初九「天公生」這天，全家要穿著打扮整齊，準備豐盛的牲禮祭拜玉皇大帝，當天要和和氣氣，不能有任何的爭執產生，擔心會冒犯玉皇大帝，則會引起一年的運勢不順，而菲律賓的

宗教大都是信仰天主教，所以菲籍的媳婦並不知道有這樣的習俗，僅僅知道兒子打人就是不對，需要被管教，那知引起公公的不悅。

二、是一個盡責的母親，但不見得是成功的母親

本研究的受訪者都自認自己是一個很認真負責的母親，很認真地教養自己的子女，盡力地照顧子女的生活，關心子女的需要，很努力扮演母親的角色，但努力扮演的結果，不見得會是一個成功的母親。例如 a 只要在學校出了點紕漏，A 就會被先生責怪沒有把孩子教好，讓 A 感到傷心和委屈，覺得自己已經很努力了，但孩子就是不聽她的話。B 也有同樣的感受，覺得 b 對祖父母的態度不好，不管自己採用打的、罵的、講理的各種方式，b 的行為依然故我，絲毫沒有改善，讓她覺得自己是一個失敗的母親。

王光宗（2004）的研究中發現，外籍母親想當一位好媽媽，跟台灣媽媽一樣棒，除了語言較差外，外籍母親覺得自己那裡不足以勝任母親的角色，而且她們也非常努力。甘玉霜（2005）研究指出，外籍母親認為自己來台灣之前並未具備好教養小孩的知能，深怕自己跟不上小孩的發展程度，教養的是「台灣人的小孩」，而且娘家遠在千里之外，不方便詢問，以及面臨家人責備的種種因素，所以對於親職教育有強烈的需求。也因此，我們發現外籍母親在教養孩子部分也許缺乏足夠的教養技巧，但她們都很意願學習，希望自己能將孩子教好，盡力扮演母職的角色。

三、自己是盡職的媳婦

這群外籍配偶來到台灣，都自認自己很認真在扮演台灣人的媳婦，盡量符合台灣人對於媳婦的期待，很認真的把家庭照顧好，料理三餐，整理家務，孝順公婆，尊重先生。受訪者 B 嫁到台灣時，以為成立的是小家庭，沒想到嫁進的是一個大家庭，要侍奉長輩，照顧年邁的祖母，打點全家人的起居生活，這與她原本的菲籍文化是完全不同的，但既然嫁進來了，也只好入境隨俗，調整自己符合台灣人的期待。

受訪者 A 深受朋友先生的稱讚，認為她是外籍配偶的楷模，A 乖巧、勤奮、孝順、顧家，遇到長輩會打招呼、有禮貌，把家裏打掃的一塵不染，沒有什麼事情時就待在家裏，不會四處到別人家串門子，這剛好符合台灣人娶外籍配偶的期待，故極度被稱讚。

四、不被當地人認同，被視為落後國家的子民

本研究中的外籍配偶對自我的概念是有自信的，覺得自己是一個很不錯的人，勇敢、堅強、負責任。在原生家庭中，都是受到重視的個體，如受訪者 A、D 在原生家庭裏猶如父母親的地位，C 的家裏面還曾有女傭協助處理家務，但來到台灣，她們覺得自己都成了來自落後國家的子民，被視為次等國民。被當地人歧視，覺得自己的一舉一動都被監視著，連家裏面買了一台新摩托車，自己今天

穿了一件新衣服都隨時被知道，還被稱為「番仔」，自己的小孩被叫做「番仔的仔」，這樣的稱呼讓外籍配偶十分的不滿，為什麼要這樣地被對待，反而認為當地人沒有水準，見識不廣，是井底之蛙。

顏錦珠(2002)研究指出，外籍配偶在台灣不只找不到知心的朋友聊聊，還得常常面對周遭的有色眼光，台灣人的好奇心常對她們生活造成一些不必要的困擾，旁人無心的一句話，常令她們聽起來格外刺耳，使得她們越來越敏感，常令她們覺得自己好像是另類，不屬於這個群體，她們其實希望自己被認同，而不是被排擠在外。劉美芳(2001)在研究中發現，外籍新娘常被社區鄰里品頭論足，總是用異樣的眼光歧視她們，令她們感覺自己像「化外之民」，且沒有歸屬感。夏曉鵬(1997)指出，外籍新娘無法被社會接受，導致其不易建立人際網路而陷入孤立無援的局面。

小琉球是一個小離島，居民十分純樸且封閉，在這樣的地方，鄰里互動本來就很頻繁，每個居民的一舉一動都會被注視著，何況是來自國外的外籍配偶，更是牽動他們的好奇心，忍不住就想要去窺伺她們，加上對於外籍配偶原先的偏見，認為她們來台灣就是要來騙錢、享福的，所以在地人是帶著自己認定的一套標準在衡量這群外籍配偶。就另類的觀點而言，在地人認為他們也在發揮鄰里互助精神，因為外籍配偶的先生們出海捕魚，管不到這群外籍配偶，所以透過他們的眼睛去協助她們的先生監督這群外籍配偶。在小琉球的當地居民，因為地緣的關係，對外資訊的取得不是很方便，也因此沒有多元文化的觀念，還存在著大中華人民的心態，認為外籍配偶來自經濟落後的東南亞就是「番仔」，又缺乏尊重別人隱私的概念，不斷地窺伺刺探外籍配偶的生活，造成外籍配偶極端地不舒服。這樣的社區監控也許帶來外籍配偶很大的不便，但另一部分，也提供了一種規範，約束在社區的每一個居民，也約束了在小琉球的外籍配偶，這些約束規範本身是無形的，外籍配偶要在小琉球生活，就需要遵守社區的規範，無形中，這群外籍配偶就被塑造成具有濃厚「在地人」的模樣。

外籍配偶對自己的看法是有自信的，是正向的自我概念，來到台灣，遭受不平等待遇，被在地人視為落後國家的子民，別人的看法是會影響到個體自我概念，在地人對待這群外籍配偶的態度，會不會衝擊她們對自己原有的自我概念？本文發現這群外籍配偶並沒有因為在地人對她們莫名的歧視與污名而影響到對自我的看法，最主要的原因是這群外籍配偶的家人，包含先生、公婆等重要他人，都視她們為自己人，肯定她們對家庭的貢獻與付出，重要他人對自己的看法遠比一些外人對自己的看法影響力來得大，也因此並沒有衝擊到這群外籍配偶就開始認定自己是不好的個體。

五、我不是台灣人

四個受訪者中，除了A有中華民國的身分證外，其他三個都尚未辦理中華民國的身分證，並且都表示因為辦理的程序相當麻煩，需要到台北一趟，因為不懂得相關程序，所以無法自己親自辦理，若交由別人辦理則需要花錢，所以就一拖

再拖，反正拿居留證一樣可擁有健保，只是不能出外工作而已。而她們會因為自己有沒有中華民國的身分證去認定自己是不是台灣人，如A認為自己是個台灣人，其他三個雖然都在台灣居住十幾年以上的時間，還是認為自己還是原生國的人，並且覺得當地人不把她們視為自己人。在身份的認同上，她們會因為有沒有被當地人認同而影響到自己國籍的認同和歸屬感。

本研究發現這群外籍配偶都是很努力負責的人，進入台灣的社會，擔任台灣人媳婦，也很努力扮演妻子、媽媽、媳婦的角色，自認自己是一個很盡責的媽媽，也是一個很盡職的媳婦，努力學習成為一個台灣人，付出自己的勞力與心力，希望自己早日融入台灣人的社會、風俗習慣，成為名副其實的台灣人，無奈她們不只要面對文化衝擊，又需背負莫須有的污名與歧視，台灣的在地人能否真正地接受她們，也影響著她們的適應狀況。在地人對她們的看法會影響她們對自己身分的認同與歸屬，但並不會衝擊她們對自己的看法，重要的是夫家的人如何看待她們，包含公婆、先生、孩子等重要他人如何對待她們，才是影響她們如何看待自己的重要因素。

肆、外籍母親的價值觀

一、重視愛情、夫妻之情

四個受訪者都很重視愛情，認為人生中最重要的是愛情，重視與先生之間的感情，如B所說的：「我來這邊是為了我老公，而不是為了公公婆婆」。受訪者A表示自己是因為緣份、愛情才嫁到台灣來的，所以認為愛情很重要，這個部分也影響著她的未來目標，希望自己與先生的關係長長久久。C與先生的感情並不好，這樣的婚姻讓她有新的體悟，應該考慮以愛情為重的婚姻，縱使沒有優渥的生活可過，最起碼有愛情可以陪伴，豐富生活。D也是如此，覺得和先生間的夫妻感情很重要。也因此，當外籍配偶與先生的夫妻感情很好時，大都覺得在台灣生活滿意度還不錯。

二、重視家庭、親情

外籍配偶在小琉球的生活都相當地單純，生活都以小孩、先生為重，以先生為天，凡事都考量到先生，不管自己是否有權力決定家中的大小事，通常都會徵詢先生的意見，經由先生的認可後再來做決定，外籍配偶表示這樣以後比較不會有糾紛，認為先生是一家之主，需要尊重先生的決定。她們都將先生擺在第一位，孩子擺第二位，忽略自我的存在，為了家庭，決定犧牲自己，這樣的價值觀，與中國傳統婦女的價值觀是相同的，中國傳統婦女進入家庭以後，開始沒有了自我，生活的一切都以先生、小孩為主。這種貶抑自我的價值觀似乎與她們出身較低的社會階層家庭有關。

受訪者C與原生家庭的關係疏離，從小沒有一個完整的家庭，所以C一直對

親情很渴望，很重視親情，這也影響C在台灣建立的家庭，不論自己與先生的關係多麼的不好，自己一定要給孩子一個完整的家，這樣的價值觀明顯地受到過去家庭經驗的影響。

三、做人要講求信用

認為做人要重信用，要有誠信，這樣才能贏得別人的尊重，否則別人再也不會相信自己，信賴自己。此外，不能隨便談論別人的是非、亂嚼舌根。這群外籍配偶也強調做人要平等對待，互相幫忙，在別人有困難時，要對別人伸出援手，如此在自己遇到困難時，別人才會挺身而出，情義相挺。

據本研究的受訪者透露，她們會嫁來台灣，大部分是為了改善娘家經濟，但本研究也發現，除了B很在乎金錢以外，其他的外籍配偶最在乎的反而是愛情、親情。顯示出外籍配偶嫁來台灣之後，只要與先生的夫妻感情融洽，得到家人的尊重，家庭和樂，縱使夫家家庭經濟狀況不佳，她們仍然會堅守著在台灣所建立的家庭，不會輕易地離開。一般社會大眾可能會認為外籍配偶是純粹為了錢嫁到台灣來，當發現事實與想像有落差時，就會選擇拋夫棄子，離開夫家。若不是生活已走到了絕徑，或是遭受夫家不平等待遇，誰願意離開自己的親身骨肉，揹負著無情無義的罪名。本研究的受訪者都在台灣居住十幾年以上的時間，經過十多年的生活調適，目前訪談可能無法真正反映受訪者的原始動機。依照馬斯洛的需求理論，最基本的需求如生理、安全需求滿足了之後，才有辦法追求更高層次的需求。這群外籍配偶在原生家庭經濟困頓的情況下，為了滿足生理的需求嫁到台灣來，來到了台灣之後，原始的需求也許已經滿足了，所以可以追求更高層次的需求，也因此本研究可能無法真正反映受訪者的原先價值觀。

伍、外籍母親的世界觀

一、對人性存著戒心

本研究的四個受訪者認為雖然世界上有好人，也有壞人，但人性大都是險惡的，覺得人心隔肚皮，很難清楚知道別人真正的想法是什麼，所以不太相信別人。受訪者C因為個性較沈穩內斂，本來就不輕易相信別人，加上又有被大姐出賣的經驗，對人性更是不信任，認為連親人都可以出賣自己了，還有什麼人是可以相信的。受訪者D則是和鄰居互動的過程中，覺得台灣有一些人很自私自利，不會考量到別人。

外籍配偶對於交朋友的態度大都抱持著保持距離的心態，需要朋友，但又不和朋友過於親近，遇到生活中的難題時，還是傾向找自己的先生商量，朋友的部分還是僅限在聊聊生活中的瑣碎事宜。她們的想法是朋友交久了，難免會有一些閒話產生，彼此會互相批評，為了避免這些困擾，所以就與朋友保持適當的距離。受訪者B與C是很好的朋友，她們彼此認為自己有心事時會互相分享，只

敢向這位好朋友透露，其他的人她們就不敢信任，在還沒有探清別人的底細之前，隨便暴露自己的隱私是一件很危險的事情，就像是一顆炸彈，隨時都有引爆的可能。

二、台灣的居住環境較原生國好

外籍配偶認為小琉球的居住環境很單純、安全，空氣品質又好，雖然對外交通不是很方便，但整體的居住品質是很不錯的，也覺得台灣人民整體素質比原生國來得好，普遍都比自己原生國家的人民來得有錢，就像B所說的，在菲律賓那個地方，不管再怎麼努力，日子還是很難過，要去當別人的女傭，被別人看不起。C也覺得菲律賓的環境很亂，治安很差。

她們雖然認為在小琉球的居住環境很不錯，但考慮到孩子國中畢業後，必須前往台灣本島就業或就學，為了就近照顧孩子，都興起要到台灣本島置產的念頭。

陸、外籍母親的未來目標

一、對孩子的期望：希望孩子讀書、未來過好的生活

王光宗(2004)談到外籍母親對於孩子的未來，並沒有太多的想法，讓孩子自然發展，只希望孩子能快樂成長，樣樣不輸別人，同時也很害怕自己外籍的身份，讓人瞧不起，影響孩子的將來。當孩子在學時，外籍母親除了擔心他們的安全外，也希望孩子能有規矩、有禮貌，得到老師的喜愛。陳烘玉等人(2004)也發現「新移民子女」父母大都對其子女期望不高，父母對子女的關心程度，不會要求成績要很好，只要不要學壞就好了。陳碧容(2003)發現新移民女性對子女的教育期望高，而且對於品性與人際的期望高於學業。黃琬玲(2005)研究的新移民女性對子女的教養，大多採順其自然的態度，會以子女的意願及發展為主即可，不會特別勉強。謝慶皇(2004)研究中的新移民女性對子女的教育期望，也是希望孩子能健康快樂的成長，順其自然發展就好。從以上的文獻發現，新移民女性對子女的教育期望不高，只希望子女能成為有用的人，不要學壞，能自然發展、平安健康的成長就好了，對於品性、禮貌、人際要求較多，反倒是學業成績的要求不高。

但本研究發現與上述文獻有些不同，外籍母親除了希望孩子不要變壞，尊重長輩之外，都希望自己的孩子能讀好書，其目的就是希望自己的孩子最起碼能有個好學歷，可以找個好工作，未來過比自己更好的生活，這個部分顯示出母親對孩子濃濃的母愛。C甚至希望自己的孩子未來能大學畢業，可以補足她過去的遺憾，另外也受到C價值觀的影響，她是一個重視面子的人，孩子大學畢業讓她在娘家家族中可以和其他人平起平坐，獲得別人的尊重。分析本研究與其他研究不同的原因，發現本研究的研究對象都是漁民家庭，在漁民家庭中，了解漁民工作的辛勞，所以都不期望自己的子女步入爸爸的後塵，希望他們未來能用功讀書，將來能從事文書、內勤的工作。

二、對家庭的期望：家庭和樂

外籍配偶希望全家人能永遠在一起，與先生的感情能長長久久，也期望先生身體健康，先生的健康是全家的保障。C目前夫家經濟狀況不佳，所以希望先生能努力賺錢，改掉喝酒的壞習慣，這樣才能改善家庭長期以來經濟狀況不好的現象，大兒子也不用為了協助家庭的收入去讀實用技能班，還要忍受被老闆壓榨之苦。

三、對自己的期望：帶孩子認識原生國

外籍配偶對於自己的祖國仍有濃厚的思念之情，雖然在台灣住了那麼久，也覺得台灣的整體環境都比原生國好，但仍希望再回去自己的原生國，帶著先生、孩子一起認識自己土生土長的地方，對原鄉生活的魂牽夢引，是難以割捨掉的。

柒、外籍母親與不同對象的互動經驗

一、夫妻關係

(一) 先生對自己很好，但有些不信任

本研究對象的先生全是捕魚郎，因為工作的關係長期不在家，一直有著不安全感，有強烈的逃妻恐懼症，擔心太太不能忍受沒有自己陪伴的日子，不能忍受孤寂，所以只能請家裏的媽媽代為「看管」。這樣的不安全感直到得到妻子的再三保證，或妻子以行動來證明自己絕對不會變心時，才會稍稍安心些。其實這個部分是許多捕魚郎的悲哀，長期待在海上，對於陸地那一頭的太太，看也看不到，管也管不著，不知道太太是否能忍受長期的寂寞，不知道自己的小孩、太太過的好不好，加上聽到有外籍配偶逃走例子，讓捕魚郎有著許多的不安全感，所以只能用最原始的方法，不要讓太太學太多的東西，這樣自己比較掌握的住，也不讓自己的太太和其他的外籍配偶在一起，免得他們互相比較，增加家庭許多無謂的糾紛。辛苦工作的最終目的不就在給自己的妻兒有個安定、經濟無虞的環境，若一趟船回來，妻子不見了，那辛苦不全都白費，也落得人財兩失的狀況。

顏錦珠(2002)在訪談外籍配偶時，經常會面臨家人或先生反對，導致訪談無法繼續的情形。本研究較無這種情形發生，因為先生長期不在家，相對性外籍配偶自主性較高，可以決定的空間較大，所以身為捕魚郎的妻子似乎挺不錯的，雖然少了先生在身邊陪伴，但自主空間較大，況且小別勝新婚，夫妻感情似乎更好。

四個受訪者，除了C與先生的關係較不好外，其他三個夫妻關係皆很不錯。受訪者B、D都認為自己的先生很老實，這也是她們對於要嫁給只有數面之緣的人僅有的判斷，在其他訊息皆不能得知的情況下，要下一場賭注，所以只能從第一印象去判斷，選擇一個老實人。B、D果真賭對了，先生對自己很好，很尊重自己，受訪者C則賭錯了，原本想要過一個更好的生活，觀察大伯的經濟狀況不錯，推論先生應該經濟狀況也很好，那知先生負債累累，又是一個嗜酒如命的人。C對先生有很深的憤怒，覺得自己不被先生尊重、信任，先生曾經在家裏找不著

自己的衣服時，就會揶揄C是不是把他的衣服寄到菲律賓去，C感受不到先生對自己的尊重。當C看到先生一再喝醉酒，到處出洋相，家裏目前還負債時，C就會很責怪先生，害她在鄰里間抬不起頭來，讓自己很沒有面子。

吳美菁(2004)研究指出，外籍配偶剛來台灣時，無法掌握家中的經濟大權，想買比較昂貴的東西時，必須由她們的先生或婆婆等家人做決定，而滙寄金錢回娘家一事，更是由先生決定，外籍配偶幾乎沒有支配權，甚至有些具父權思想，男尊女卑觀念的先生，讓外籍配偶感受不到先生的尊重，用歧視的眼光看待她們，外籍配偶多半是整理家務，照顧小孩等，她們在家中沒有太大的決策權及發言權。直到來台時間增長，因為外出工作有獨立的經濟，這時才有決定權。本研究發現同樣的情形，外籍配偶剛來台時，對於家中的經濟大都沒有支配權，等到來台一段時間，外籍配偶與夫家建立足夠的信任關係，慢慢地能取得家中的決策權，但外籍配偶仍然會謹守界限，尊重先生的想法，遇到生活中的大事仍會和先生商量後再做決定。

(二) 先生是「媽咪的小男孩」

在劉美芳(2001)的研究中提到，多數外籍配偶面對丈夫凡事必須與公婆商量，以及借重公婆決定的行為感到不解，就會認為丈夫是個「媽咪的小男孩」(mama's boy)，還不是一個真正的男人。在本研究中也發現同樣的情形，受訪者B對於先生也有類似的想法，B曾要求先生一起搬出去外面住，先生認為要問爸媽的意見，這樣的情形讓B覺得自己的先生很沒有用，也對他很生氣，生氣他為什麼無法自己做決定，已經成立一個小家庭了，凡事還要問父母親的意見，就像一個沒有長大的小孩。後來能體會先生是個長子，揹負家族的責任，有時需考慮長輩的意見，慢慢地能體諒先生的立場，這個就是中國傳統家庭孝道的表現吧。

二、婆媳關係良好

受訪者B說：「在菲律賓那邊，我們大都組成自己的小家庭，所以不會有婆媳的問題，也沒有婆媳的關係」。但在台灣這邊，B要面對的是家族關係的複雜，與公婆同住的不適應，還要學會照顧年邁的奶奶、公婆、未出嫁的小姑、未成家的小叔。在劉美芳(2001)的研究中也發現，在其研究對象的文化觀點中，家庭的組成是妻子—丈夫—子女的世界，而在進入台灣家庭後，遇到的便是妻子、媳婦與母親的角色對位問題，所以當自己既非妻子又不是母親的角色時，「我是傭人」的不方便應聲而出。

劉美芳(2001)又指出，台灣文化與菲律賓文化對家庭、妻子的角色定位完全不同。在她所研究的個案中發現，在台灣家庭中，自己是個妻子卻沒有自主權，凡是均需請示詢問丈夫或婆婆的意見，另外作息時間也必須依照婆婆的要求。顏錦珠(2002)研究指出，東南亞家庭中，婆婆的地位不如台灣來的崇高，所以外籍新娘嫁入台灣地區後，會對台灣婆婆的地位與喜歡以管理者自居的現象感到不可思議。在本研究中則發現，一開始外籍配偶對於與公公婆婆的相處的確出現了一

些不適應的情形，覺得婆婆管的太多，但經由一段時間磨合後，與公婆的關係變得越來越好，外籍配偶越來越能感受到公婆對她們的照顧、信任，把她們視為自己人。所以在台灣的婆婆並不是不願意信任外籍媳婦，而是一開始對她們在不了解的情況下，會先抱持著戒心，擔心她們把家中的錢都寄回了娘家，煩惱著這個媳婦是不是有心要待在台灣，在經由一段時間的觀察後，發現外籍媳婦並不是他們原先所想的那樣，是要來騙錢的，這時再將家中的經濟管理權、管家的責任慢慢地下放給外籍媳婦，開始真心接納她們。

三、妯娌會在背後批評自己

本研究中的外籍配偶皆覺得與妯娌的關係不好，自己的妯娌會對自己品頭論足，並且也會和外人說自己的閒話，受訪者D甚至認為因為自己外國人的身份，所以婆婆較疼愛，付出較多的關心，這樣反而讓妯娌吃味。當外籍配偶在台灣的生活遇到問題時，妯娌並不會伸出援手，只是在旁指指點點。

妯娌在夫家家庭中同樣是扮演著媳婦的角色，生活上如能相互提攜，彼此尊重、關心、照顧，有時也是外籍配偶在日常生活中重要的社會支持來源之一（吳美菁，2004）。但本研究發現外籍配偶的妯娌關係比婆媳關係來得差，覺得自己的婆婆較能把自己視為自己人，會真誠地關心她們，而自己的妯娌大都存著看笑話的心態，看不起自己，反而會聯合外人來攻擊自己。

捌、小結

台灣的公婆常以自己的觀點看待外籍媳婦，希望她們配合夫家，多數夫家的人容易忽略她們來自不同的文化環境，生活習慣難免不同，所以磨擦、不合在所難免，都需要雙方彼此的調適與溝通。最讓外籍配偶所不能忍受的是當地人對她們的歧視、言語的中傷及行為上的排斥，常常對她們指指點點，還有複雜的婆媳、妯娌、姑嫂等人際關係問題，我們看到的是外籍配偶個人不斷的在調適、調整、忍讓和改變，但社會大眾仍對外籍配偶存有既定的偏見，認為她們是來台灣騙錢的，或因為她們來自經濟落後的東南亞，所以就認定她們是沒有水準，降低台灣人口素質的一群人。

以 Black 和 Mendenhally 在 1911 年提出 U 型適應型態(引自顏錦珠，2002)而言，本研究的受訪者已經從蜜月期，進入文化衝擊期，再進入調適期，現在應該是進入熟悉期的階段。雖然生活上曾經歷臨了一些不順遂的狀態，但經由調適、忍讓、認命，已經逐漸熟悉台灣的一切，也幸好他們的先生及夫家的人把她們視為自己人，這些都是適應成功的例子。研究者以圖 5-1 來表示外籍配偶在台適應情形。在本研究進行的期間，仍有聽聞幾件小琉球地區外籍配偶自殺的消息，當一個人失去活下去的力量，想要結束自己的生命是需要多大的勇氣，可見她們的壓力有多大，來到了異鄉，懷抱著未來會更好的憧憬，無奈事與願違，最後竟客死異鄉，令人無限唏噓！怎樣從文化衝擊期跨越到調適期是一個很大的關卡，一

且跨越之後，馬上能適應台灣的生活，但若跨越不了，不是離家出走就是選擇結束自己的生命，而是否能跨越，除了外籍配偶個人的特質因素，另外週遭的支持系統是否足夠也是原因之一，若旁人能拉她一把，或許能拯救她寶貴的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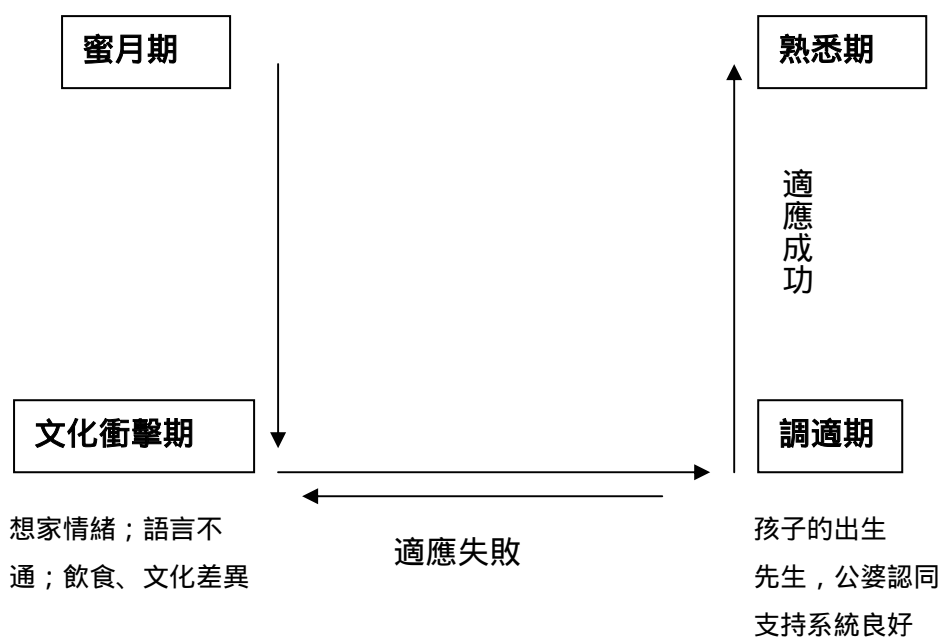


圖 5-1：外籍配偶的 U 型適應型態

第二節 外籍配偶子女的生活風格

本節主要從外籍配偶子女的自我概念、價值觀、世界觀、未來目標、與不同對象的互動經驗來一窺外籍配偶子女的生活風格。

壹、外籍配偶子女的自我概念

一、個性活潑

本研究的四個受訪者，除了 d 個性較害羞內向外，其他三個個性皆很活潑開朗，都認為自己的人際關係還不錯，與班上同學的互動關係良好。研究對象 b 在談到她喜愛的布袋戲時，那份歡喜之情溢於言表；c 與同學的互動更是密切，被同學取許多個綽號，從「壁虎」到「難民」到「吹牛大師」，c 都來者不拒。

二、運動細胞好

本研究發現外籍配偶子女在運動方面表現很好，都很有運動細胞，a 很會游泳、球類運動，b 則是桌球校隊、擅長長跑，c 也很會打球，d 的興趣是做很多的運動，只要是運動類的都很喜歡，他們在「健康與體育」領域表現不錯。這與

自由時報記者黃以敬(2006.5.11)報導有些相似,報導中指出教育部近期完成兩份大規模調查,一是委託暨南大學,針對國中小兩萬四千多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完成「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報告」;另一項由教育資料館與台師大合作「我國新移民子女學習成就現況之調查」,則針對全國三千多所國中小全面普查,且將中國及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全部納入,實地比較國中小七大領域的學生成績表現。調查發現東南亞籍配偶子女,雖入小學有八%會發生「語言發展遲緩」問題,所幸這會隨年齡增長及學校教育而有改善,且語文、藝術表現多表現優秀;若將中國籍配偶子女也納入綜觀,整體外籍配偶子女在小學階段,表現更與台灣一般學生沒有顯著差異,「數學」甚至較好,「綜合活動」及「健康體育」也較佳。台師大教育系教授溫明麗指出,整體看來,外籍配偶子女的學習成就,其實與「族群身分」未必有關聯性,與家庭教育背景與城鄉差距較為有關。

三、自認功課不好

本研究的受訪者都認為自己的功課不好,是一個很大的缺點,a、b覺得自己國小的功課本來還不錯,到了國中之後,課業變得較難,成績開始往下滑,慢慢地沒有成就感,對課業就越來越不感興趣。四個受訪者中,d的成績最好,也只有她到補習班補習,其他三個人都覺得既然對課業沒興趣,就不要浪費錢到補習班補習。

本研究的外籍母親都很重視子女的功課,當子女功課表現不佳時,也會要求子女到補習班加強功課,但若子女堅持不肯去補習班,外籍母親也只能順應子女,無法再堅持己見。

四、我是台灣人

在身分的認同上,外籍配偶子女都認為自己是台灣人,雖然自己的血統中有一半是來自媽媽外國人的血統,但因為一直在台灣居住,比較熟悉台灣的环境,對於媽媽的原生國,雖然都曾去過,但感覺那只是遊玩性質,純粹是媽媽生長的地方,與自己並沒有太大的感情,所以覺得自己是台灣人。c甚至覺得自己的臉一點都不像菲律賓人,當班上同學知道他媽媽是菲律賓人時,反而都是一副極驚訝的表情,感到非常詫異。

在與四位外籍配偶子女訪談時,並不覺得他們有外國人的腔調,或是口音很特別的情形,他們也覺得自己從小與當地人在口音上並無不同,一樣都講台語。雖然孩子從小開始學講話時,是和最主要的照顧者學習,母親是最主要的照顧者,所以母親的口音會影響孩子的學習,但其他重要他人的影響力仍不容忽視,如阿公、阿嬤、爸爸等其他親屬,也會教導孩子學習說話,加上小琉球的居住環境有別於都市地區,鄉下小孩經常會玩在一起,久而久之,孩子也會互相學習,腔調也會受到影響,學習當地人的口音。況且若真有學習到媽媽的獨特外國腔

調，在入學之後，轉換接受學校良好教學的情境，隨著學齡增加也會逐漸消弭改善。

中國時報林照真(2004.1.27-29)在系列報導中指出，新移民女性的子女因身份被同學知道而引來同學的嘲笑，從此刻意隱藏自己的出身背景。受訪者 a 也出現同樣的情形，在國小時得知有其他外籍配偶的小孩被同學取笑，從此之後他開始隱瞞自己的媽媽是菲律賓人的事實，直到國中一年級填基本資料時，不小心被同學知道自己的媽媽是菲律賓人，果不其然班上有幾個同學就開始笑他。但這並不因此影響到他的自我概念，開始認定自己是一個不好的人，反而認為班上那幾個人是班上的惡勢力，他們本來就很會取笑別人，班上其他人對他的態度並沒有因為知道他的媽媽是外國人之後就有了任何的改變。個體自我概念受到主觀知覺的影響，a 覺得會被別人取笑是個特殊的情況，也是他們個性的關係，自己認為菲律賓人沒什麼不好，並不像同學所說的：菲律賓人都很髒，他所認識的菲律賓人一媽媽就很愛乾淨，經常把家裏打掃的一塵不染。

如此顯示外籍配偶子女雖然一開始會擔心被同學取笑，而刻意隱瞞自己的媽媽是外國人的事實，但隨著年紀的增長，越來越能肯定自己，覺得會取笑自己的人對外國人有錯誤的認知，並不是自己的媽媽不好，不會讓別人錯誤的看法影響對自己的認知或影響到對媽媽的評價。

貳、外籍配偶子女的價值觀

一、重視健康

認為健康是一切生活的根本，沒有健康的身體，人生中的其他事情皆無法完成，都認為健康很重要。

二、重視親情

認為親人會無條件的幫助自己，親人對自己是最無私的，況且如果沒有父母，怎麼可能會有自己的存在。

三、重視功課

這點價值觀深受父母的影響，大部分的父母要求自己的子女最大的職責就是將書讀好，並且會灌輸子女一個觀念：讀好書才会有好前途，也因此影響外籍配偶子女的價值觀，如 a 認為功課很重要，因為對以後的工作有幫助，c 很害怕月考，如果考不好，會被媽媽限制打電腦還有外出的時間。並且會用功課好不好來推論自己的自我概念，如果自己功課好，就是一個好的個體，功課不好就是一個很大的缺點，影響對自己的評價。

四、重視朋友

認為朋友很重要，朋友在自己孤單時可以陪伴自己；在自己傷心沮喪時，可以幫忙打打氣；在自己遇到困難時，可以提供意見，協助自己解決難題，所以生活中不能沒有朋友的存在。

五、做人要幫助別人，顧慮別人的感受

他們認為做人要彼此互相幫助，不能太自私，在別人遇到困難的時候，要伸出援手，並且要考慮到別人，朋友間的相處不能全憑自己的想法、感覺，忽略別人的感受。

由此可見外籍配偶子女的價值觀受到生活環境的影響，國中生的生活圈以朋友、功課、親人為主，所重視的東西大都以自己的生活圈為限，也有健康即是財富的觀念。

參、外籍配偶子女的世界觀

一、人性本善

外籍配偶子女大都秉持人性本善的觀念，認為人天生是善良的，只有受訪者 b 認為人性很現實，好像都忙自己的事，不曾顧慮別人的感受，以自我為中心。

二、家中感覺輕鬆自在

都認為在家裏的感覺很舒服，很輕鬆自在，顯示外籍配偶子女的家庭氣氛不錯，家庭和樂。受訪者 c 則說只要是爸爸或哥哥在家，家庭氣氛就會有所改變，變得吵雜衝突，這時他就想遠離家門。

三、學校氣氛好玩又乏味

外籍配偶子女都很喜歡到學校上課，並表示在學校裏面，可以和同學一起嬉笑遊玩，生活變得較為有趣，但美中不足的是，在學校裏面經常要面對許許多多的考試，還有上課一成不變的生活，最後就變得有些乏味。

肆、外籍配偶子女的未來目標

一、未來都選擇升學

他們都希望自己國中畢業之後能繼續升學，可能選擇念高中或高職，就是不希望像父親一樣從事辛苦的捕魚工作。

二、因為性別不同影響未來目標

受訪者 b、d 是女生，她們的未來目標都受到性別的影響，希望成為受歡迎的人，或是一個更溫柔的人。雖然 b 覺得自己很粗魯、男性化，但希望自己成為受歡迎的女孩，只是用男性化的外表來掩飾自己的不在乎，在她的內心仍希望受到別人的重視。d 希望自己成為善解人意的人，能更貼進別人的內心世界。

三、希望家中經濟狀況改善

受訪者 c、d 覺得爸爸的捕魚工作收入不穩定，家中經濟狀況不很理想，所以希望家裏經濟能改善。

四、對家人的期望

這一點受訪者間有很大的差異，b 希望奶奶和媽媽不要再對她嘮叨；c 希望爸爸不再酗酒，媽媽能過得快樂；d 希望爺爺奶奶能身體健康，爸爸能經常在家。

伍、外籍配偶子女與不同對象的互動經驗

一、父子相處

(一) 父子關係不錯

外籍配偶子女都認為爸爸的個性很溫和，是一個很不錯的人，c認為爸爸在喝酒前的確是一個不錯的人，但喝了酒之後，胡言亂語，窘態百出，成了另一個截然不同的人。因為爸爸工作的關係，待在家中的時間很少，外籍配偶子女與爸爸的互動頻率都比與媽媽的互動來得少，但外籍配偶子女都能體諒爸爸工作的辛勞，與爸爸的互動關係都還不錯。

(二) 最常看到爸爸在家看電視、睡覺

在外籍配偶家庭裏面，家中經濟主要來源是爸爸，爸爸的形象對於外籍配偶子女而言，不是好幾天，甚至好幾個月未看到爸爸，就是看到爸爸在家中睡覺、看電視，一副在休息的狀態，顯示在外籍配偶的家庭，家務的管理者仍是媽媽。就如同車達(2004)研究發現，外籍配偶子女看到父親的形象，是一整天在外工作的人，一旦下班回家，便是疲累的父親休閒時間，他們大都看到父親在家最常做的事就是看電視、睡覺等活動。唯一的不同是，受訪者 d 看到爸爸在家中會打掃家裏、拖地、掃地，d 認為爸爸覺得平時都是媽媽在照顧她們三個小孩，所以會體恤媽媽工作的辛勞，等到漁船進港時，就代替媽媽照顧小孩，爸爸是一個新好男人的形象。

二、手足相處

(一) 手足關係很競爭

手足間經常吵架，但遇到困難時，會互相幫忙。研究對象 b、d 家中各有三個手足，覺得另外兩個手足形成一個小團體，把自己排拒在外，沒有感受到手足對自己的尊重，不把自己放在眼裏，讓她們覺得很不舒服。阿德勒用出生序辨認日後兒童生活特徵的五個基本位置 (Shulman&Mosak,1988)，認為權力對長子而言，有其重要份量，需要人對其尊重。也因此，b、d 會特別在意弟弟妹妹對她們的尊重。車達(2004)研究發現亦有類似的情形，外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間情感似有疏離少有互動的情形，當手足間的年齡接近時，彼此的需求接近，在家庭中所能獲得的不論是物質方面的需求亦或是父母精神的關注，皆會受到彼此的牽制而瓜分減少，因此，個體之間往往會有相互競爭或排擠的情況發生。

(二) 羨慕手足的地位

阿德勒(1964)認為個人的出生序(排行)會影響他在家庭中的地位。受訪者 b 身為老大，但希望自己是弟弟的角色，覺得弟弟是老公，又是家中唯一的男生，所以集三千寵愛於一身，很羨慕弟弟在家中的地位。受訪者 c 覺得哥哥是家中最有權力的人，也希望自己能當老大，可以管別人，就不用受到手足的欺壓。

陸、小結

目前國內的許多研究，如陳美惠(2002)認為多數跨國婚姻者居於社會弱勢，其子女可能會受到其他社會成員的排斥，在適應、自我認同方面遭遇到較多的困難，自尊也較低。劉秀燕(2003)發現新移民女性在台灣面臨飲食習慣、語言、生活習慣及人際互動的生活適應困擾，其中以人際關係困擾為最主要困擾，長期下來即產生情緒困擾，對其子女行為表現會有較負面影響。熊淑君(2004)認為新移民女性子女與同儕互動時，若無法透過語言傳達內在的想法、感受，以及清楚明確的接收他人的訊息，很可能不被同儕接納，甚至拒絕，人際關係的挫折可能導致新移民女性的子女對自我形成負向的評價，而負向的自我概念使其行為更退縮、壓抑，而自卑的行為又成為人際關係的絆腳石，兩者互為因果。從以上的研究中發現，他們認為外籍母親在台灣有許多適應和認同的問題，外籍配偶子女在母親的教養下，理所當然會受其影響，所以可能也會受到其他人的排斥，自我認同會產生問題，自我概念會較差，看起來這些都是很合理的推測，但實際情況真是如此嗎？

Anderson(1985)指出不同文化組合的家庭提供子女文化認同的多樣而有趣情境，在這樣的環境下進而建構出屬於自己獨特的文化認同方式。Bronfenbrenner(1979)則指出，來自兩個不同文化結合婚姻的孩子，在成長的過程中可能比一般的孩子承受更多負面壓力，而且在建立自我認同方面遭受較大困難，也由於周遭社會成員的排斥而造成其適應困難或低自尊，導致心理適應失調。因此夏曉鵬(2005)認為父母親的迥異文化背景能提供子女更多樣的刺激，但如果外在環境不友善，極可能造成其調適、自信等問題。

本研究發現以上的推測並不完全成立，本研究中的外籍配偶子女自我概念都還不錯，個性很活潑，人際關係也很好，在自我認同部分也未出現問題，都認同自己是台灣人。受訪者 d 對自己很有自信，不管是對自己的外表，或是學習能力上，都甚有信心，覺得自己因為有外國的血統，所以輪廓較深，長得比別人漂亮，受訪者 c 雖然認為自己的外表普通，但也說媽媽認為他們家兩兄弟的外表都比別人帥，輪廓較為立體。外籍配偶子女並沒有遭受其他社會成員或同學的排斥，除了受訪者 a 有被少數同學歧視的經驗以外，其他人並無被歧視的經驗，班上同學們都知道他們有位外籍母親，也覺得同學並不會因此而笑他們，與班上同學相處良好，由此可見小琉球的外在環境對外籍配偶子女還算友善。外籍配偶子女自覺在家地位普通，受訪者 a 是家族的長孫，深受爺爺的寵愛，認為自己在家地位不錯，其他受訪者則因與手足相處的經驗，感覺手足並沒有尊重他們，因此認為自己在家中的地位卑微。可見外籍配偶子女的自我概念並沒有受到外在環境的影響，進而影響其自信問題，反而是受到手足關係的影響較深。

第三節 在外籍母親的教養下子女所知覺的母親形象對親子關係的影響

本節主要在了解外籍母親的教養內容，以及在外籍母親的教養之下，外籍配偶子女眼中的母親形象為何，對彼此的親子關係有何影響。

壹、 孩子眼中的母親形象

(一) 媽媽是很盡責的母親

在這群外籍配偶子女的眼中，都認為自己的媽媽是一個很盡責的母親，雖然媽媽不太懂台灣的國字，對他們的課業協助不大，但都很盡力在扮演母親的角色，不僅照料他們的三餐，管理他們的生活作息，也很關心爸爸出海捕魚的狀況，甚至還出外工作，貼補家用，孝順爺爺奶奶。外籍配偶子女對媽媽都持肯定的態度，覺得自己的媽媽都是很認真負責的媽媽，每天很辛勞地操持家務，照顧家人，很感謝媽媽對家庭的付出。

本研究發現在外籍配偶子女的眼中，經常看到媽媽在家裏面做家事、打掃家裏；看到爸爸在家裏看電視，不然就是睡覺。這樣的家庭圖像與車達(2004)的研究相同，爸爸大多表現經濟功能，母親是家庭生活中操勞持苦的主要角色，但與車達研究不同之處在於，本研究對象的爸爸都是很負責任的父親，雖然待在家中的時間很有限，但一旦回到家中，還是會盡力地教導自己的孩子，唯因受限於本身學歷，自從孩子上了國中之後，就無法再教導孩子功課了。

(二) 媽媽是日常生活的照顧者，也是家務的管理者

在本研究中，因為父親都是討海人，大都扮演出外賺錢工作的角色，長期不在家，所以照顧家庭的角色大都由母親扮演，雖然研究對象A、B在外亦有工作，但還是負擔大部分的家務工作，外籍配偶子女認為平日日常生活的照顧者是母親。相關研究指出，跨國婚姻家庭中父親收入是家庭經濟的主要來源，母親則負擔家務照顧子女的工作，舉凡照料子女生活、維護子女健康與安全、管教子女，都是被外籍母親認為是自己要擔負的責任，於是子女教養的壓力泰半落在外籍母親身上(王光宗，2004；王宏仁，2000；車達，2004；柯淑慧，2004；陳美惠，2002；陳湘淇，2004；黃琬玲，2005；劉秀燕，2003；顏錦珠，2002)。本研究的發現也是同樣的情形，大部分的家務落在外籍母親的身上，家中打掃、清潔、料理三餐、照顧孩子的責任也是落在外籍母親身上，如受訪者D要常騎著摩托車載著孩子上、下課、去補習、學才藝，全部的時間都被孩子佔著滿滿的，等孩子上學後才會有自己的時間。

以上的研究結果，似乎可以用客體關係理論來加以分析，外籍母親在子女的

眼中是一個正向的客體表徵，外籍母親能提供子女愉悅的環境、滿足子女的需求，所以外籍配偶子女與母親間有良好的依附關係，也因此，在外籍配偶子女的心中，認為媽媽是一個良好母親的形象，能體貼、照顧子女的需要。

（三）媽媽與本地人並無不同，只是口音上有差別

從本研究中可以發現，外籍配偶子女把自己的母親很單純視為母親的角色，覺得自己的媽媽和別人的媽媽並無不同，挺多只是口音上比較特別，與本地人不同，對自己並沒有任何不良的影響，除了 a 認為自己母親外國人的身份對自己的交友有影響外，其他的研究對象皆認為自己母親外國人身份對自己並無負面影響，反而有正面的影響，如受訪者 d 認為自己因為媽媽是泰國人，因此可以免費多學一種語言，又因自己擁有外國血統，自己的輪廓較深，比其他同學漂亮。受訪者 c 對於媽媽更是崇拜，覺得自己的媽媽比其他人的媽媽來得厲害，很羨慕媽媽有一個聰明的頭腦，也希望自己能像媽媽一樣的聰明。

（四）受到媽媽的影響較爸爸深

外籍配偶子女認為因為和媽媽的相處時間較和爸爸相處的時間來得長，所以覺得受到媽媽的影響較深。但受訪者 a 則不這麼認為，就他的想法，看到媽媽都不懂國字，學校發的通知單，媽媽看不懂，解釋給她聽，她也聽不懂，反而要等到爸爸回來再做決定，若時間緊迫，就趕緊請大姑姑幫忙做決定，所以 a 覺得受到爸爸的影響較深。這是孩子所主觀的想法，受到爸媽兩人互動關係及媽媽個人特質的影響，孩子會從父母的互動過程中產生對母親的看法。受訪者 A 一方面覺得自己不太懂台灣的相關規定，不敢做決定，另一方面自己也是一個比較沒有主見的人，所以在家中不常做決定，導致 a 對媽媽有這樣的認知。其他的外籍母親在家中就很有權力，可以決定家中的很多事項，但仍尊重自己的先生，也會和先生商量後再來做決定。

以上的研究結果，似乎反映出親子互動品質不僅受到親子互動時間的影響，也受到依附關係、是否能滿足孩子需求的影響，受訪者 A 因受限於語文，無法指導孩子功課，無法滿足孩子的需求，所以連帶影響彼此間的親子互動。

（五）媽媽在台灣生活憂喜參半

受訪者 a、d 覺得媽媽在台灣過得很快樂，爸爸對媽媽很好，父母的婚姻關係良好，爺爺奶奶也會主動幫助媽媽，都將媽媽視為自己人。受訪者 b 認為媽媽在台灣過得不快樂，最主要的原因是奶奶很愛管媽媽，常常會限制媽媽的自由。受訪者 c 也認為媽媽在台灣過得不快樂，因為家中經濟情形一直不是很好，媽媽常要煩惱家中沒錢，加上爸媽的婚姻關係不好，爸爸對媽媽不是很體貼，媽媽也常和他們兄弟兩人說，如果不是他們，早就活不下去了。可見這群外籍配偶子女是由父母婚姻關係、婆媳關係、家庭經濟來判斷媽媽在台灣生活是否過得順遂，外籍配偶子女是外籍配偶最重要也最貼近的他人，透過他們的眼光去看媽媽的生

活應是再真實不過了。

貳、母親的教養方式

(一) 管教技巧有心無力

王光宗(2004)指出，當孩子不聽話時，外籍母親是一點辦法都沒有，所謂管教技巧外籍母親並不會，在母國沒人教，自己的母親也很少會這些技巧，到了台灣似乎沒有時間學，如何與孩子做有效溝通真的不會，問先生他也不會，打罵成了最快的方式，也是最有效，當孩子不聽話就是罵、罰、跪、打，效果自己十分滿意，不過隨著孩子的成長，變的比較聽話，自然就比較少打。

本研究的結果也是如此，外籍母親會採取的管教方式也是打罵的方式，等孩子慢慢長大之後，逐漸調整為講理的方式，減少打罵孩子的機會，「打在兒身，疼在娘心」，雖然心疼，但還是要教。過去自己在原生國的成長經驗裏，家庭經濟清苦，父母親經常忙於生計，很少教育自己，只管她們生活的溫飽，像受訪者A、D是家中的長女，經常扮演長姐如母的角色，代替父母管教自己的弟妹，幫弟妹洗澡、餵弟妹吃飯，當弟妹不乖時，也代替父母教訓他們。受訪者B則表示未到台灣前，曾短暫帶過大姐的小孩，所以有養育小孩的經驗，但有這樣的養育經驗，並不代表自己就能教育好自己的小孩，B在教養b時就有很深的挫折感，不論是用打的，還是罵的方式，b的行為還是依然故我，總是不合乎自己的標準，不尊敬長輩，這個部分讓B很沮喪，甚至認為自己不是一個好母親。受訪者A也是如此，當a表現不合乎理想，有出錯時，先生就會去責怪她整天在家，竟然無法將小孩教好，先生這樣的說法，讓A很委屈，表示自己已經很盡力在教了，但a就不聽自己的話。就像Weaver&Ussher(1997)所說的，養育責任被視為母親理所當然的義務，造成一種挫折的根源，尤其是無助感。

(二) 教養孩子成為一個乖巧聽話的人，類似中國傳統教養方式

陳美惠(2002)在研究中提及，新移民女性在子女教養上傾向以培養聽話、乖巧的孩子，較不重視獨立思考能力的培養，過程中採取較多的體罰，較權威專制的手段，類似於中國傳統的教養方式。本研究的發現亦是如此，受訪者B就覺得b不聽自己的話，很不聽話讓B很挫折。訪談中發現，b其實是一個很會獨立思考，有自己見解的孩子，但就因為太有自己的想法、見解，會和媽媽唱反調，所以被媽媽認為b是一個不聽話的孩子。受訪者D也說：「我不喜歡孩子太吵、不守規矩」，D希望教養孩子成為一個乖巧聽話的人。

(三) 重視孩子品性、功課、禮貌

新移民女性對子女的教育期望不高，只希望子女能成為有用的人，不要學壞，能自然發展、平安健康的成長就好了，對於品性、禮貌、人際要求較多，反倒是學業成績的要求不高（王光宗，2004；陳烘玉，2004；陳碧容，2003，黃琬玲，2005；謝慶皇，2004）。本研究也有類似的發現，外籍配偶重視孩子的品性、

禮貌，擔心孩子變壞，唯一的不同是，這群外籍配偶也重視孩子的功課。因為她們看到先生工作的辛勞，了解捕魚工作的辛苦，所以不希望孩子未來也從事捕魚工作，希望孩子用功讀書，有高學歷，未來能從事坐辦公桌的工作，也因此，就會很重視孩子的功課。

（四）教養方式會因孩子性別而有不同

外籍母親在教養子女時，會因性別不同，教養方式也會有一些差異，如受訪者 b、d 是女生，B 教養女兒要有女生的樣子，不能太男性化，否則會嫁不出去，希望她能溫柔，會撒嬌，動作秀氣一點，要勤勞，幫忙做家事；D 就會擔心女兒長大之後，會不會被男生欺騙感情，怕女兒受傷。A、C 就會煩惱自己的兒子未來出外讀書，擔心他們交了壞朋友，如果變壞怎麼辦。外籍母親的教養方式會因為孩子的性別不同，教養方式也會隨之調整而有差異。

以上的研究結果顯示外籍母親教養方式偏向中國傳統教養方式，管教方式較保守傳統，且明顯受到傳統性別角色觀念的影響，所以教養的方式會因孩子性別不同而有所差異。

（五）教養方式受到原生文化的影響，有代間傳遞的現象

受訪者 B、C 教養子女的方式受到菲律賓文化影響很大，如 B 認為 b 要學會做家裏的事情，要努力、愛乾淨、有禮貌，因為菲律賓的老人家說，女孩子若沒有如此未來會嫁不出去。受訪者 C 說：在菲律賓的觀念是要對長輩有禮貌，盡量多讀點書，要有責任，所以教導 c 要有禮貌、多讀書、有責任。她們教養子女的方式都受到過去原生文化的影響。劉美芳（2001）的研究指出，台、菲兩地對於家庭婚姻文化的規範與設計，的確影響生活在其中個體的價值觀與行為法則，並在此相異文化的遭遇中，自然也會產生文化對應的衝突問題，菲籍妻子在其活生生的生命經驗裏，帶著原生文化在台灣文化家庭社會中生活著。外籍母親認為自己所教養的是台灣人的小孩，不是用越南或自己的方式教育小孩，一定要學台灣人教養小孩的知識與方式，這樣才能讓自己的孩子順利地在台灣社會發展(甘玉霜，2005)，但文化的影響是無形的，常常會不自覺地影響到我們的價值觀，影響到我們對週遭人、事、物的看法，外籍母親在教養自己的子女時，也會不自覺地將自己母國的文化傳遞到孩子身上。就像陳美惠(2002)所說的，外籍母親教養子女由於其特殊的文化背景、語言習慣等因素影響，教養子女在文化認同方面雖然認同本地文化，但是殘留與凍結於其內在的文化與認同傳承，可能面臨許多心理衝突。這些殘留與凍結的內在文化與認同，就透過母親的教養方式傳遞到子女身上。

原生家庭透過上一代的管教態度及家庭成員彼此的互動，潛移默化影響到父母現今的教養態度（王鍾和，1995）。受訪者 D 教養 d 的方式就是受到過去媽媽教養方式的影響，D 在泰國時，媽媽擔心她在外工作會受騙，甚至連她要嫁到台灣來，媽媽也很擔心她會被騙，而現在 d 進入青春期的，D 就會煩惱以後自己的女

兒若在外頭和別人交往，會不會被別人欺騙感情，甚至擔心會有人財兩失的情形產生。

本研究的受訪者，除了c之外，其他三個皆是長子或長女，B、D皆會要求b、d教導弟妹功課，當自己不在家時，也會要求她們姐代母職，這個部分和外國配偶過去的成長經驗有關，在她們的原生家庭中，也都是如此，當媽媽不在家時，大姐會被要求去代替媽媽的角色，負責管教家中年幼的弟妹，所以這樣的教養方式也是一種代間傳遞的現象。當初這幾個外籍配偶也是為了成全弟妹讀書，減輕爸媽的負擔，都犧牲了自己的課業，國中小畢業之後就不再升學，A、B、D皆是如此。另外，在她們的想法中，長女在學校裏面學的比較久，懂得比弟妹多，自己又看不懂國字，理所當然期待長女去教自己的弟妹，期待她們扮演姐代母職的角色，長女成為母親日常生活的助手。

簡志娟(1996)的研究發現原生家庭父母的婚姻關係良好的受訪者，認為上一代的教養方式會潛移默化自己的教養方式；原生家庭父母婚姻破裂的受訪者則會更積極的培養親子關係以凝聚家人的感情(引自歐陽儀，1997)。受訪者C即是這樣的情形，C的原生家庭父母關係不良，親人關係疏離，也因此C一直渴望親情，積極培養親子關係，無論在台生活多麼艱辛困苦，為了兩個孩子，她還是咬牙堅持下去，與孩子間的親子關係如同朋友間的關係。

(六) 語言能力的侷限，無法教導孩子課業問題

新移民女性參與子女教育活動，其中最大的障礙來自於語言能力的不足(蔣金菊，2005)。謝慶皇(2004)表示新移民女性受限於語言文字的使用，以及忙於家庭經濟的現實，不易參與子女課業學習活動，新移民女性中文語文程度，影響她們在教導子女課業方面的信心。王光宗(2004)的研究中指出，許多外籍母親的子女總覺得爸爸聰明、媽媽笨，因為外籍母親問什麼都說不知道，而必須問爸爸。外籍母親連家庭聯絡簿都無法看得懂，更何況是孩子的功課，往往都必須藉助先生或家人的協助。本文的受訪者a就曾表示，自己的媽媽什麼都不懂，學校的通知單解釋給她聽，她也聽不懂，所以覺得影響自己最多的人是爸爸。A其實何嘗不想多認識點字，希望自己能參加「外籍配偶識字班課程」，無奈先生不希望她參加，擔心她學的太多，懂得太多會變壞了，所以不准她去上課，A只好打消去上課的念頭。

外籍配偶亦想參與子女的教育活動，教導子女功課，但來到台灣變成了「功能性文盲」，欠缺指導子女學業的能力，所以子女的功課只能交由先生指導，但因先生難得回家一趟，只好轉而請大兒子或女兒教導弟弟妹妹功課，不然就是把孩子送去補習班學習。本研究的外籍配偶都很希望自己的子女能讀好書，只要子女想要讀書，都會無限供應孩子學費學習，無非希望孩子未來有個好學歷，能找份好工作，在她們的心中存在著「教育是使人向上流動的力量」。在一般捕魚家庭中，因為知道捕魚工作的辛勞，每天都需要海裏來、浪裏去，不管刮風或下雨，再怎麼嚴寒或炎熱的天氣，為了家庭的生計，都需要在海上過生活，但有時辛苦

不見得有代價，可能會血本無歸，所以能不能討口飯吃，就要問老天爺的意思。研究者的父親就是一個近海漁業工作者，從小父母親就會鼓勵我們讀書，對我們子女的期望就是希望我們讀好書，希望我們未來能找份坐辦公桌的工作，不希望像他們一樣辛苦的過生活，因為就他們的經驗中，認為自己就是沒有學歷，所以只能靠捕魚為生，而知道這樣日子的辛苦，所以不希望自己的子女步上他們的後塵。這群外籍配偶對他們的子女何嘗不是這樣的期望呢？

(七) 主要溝通語言為台語

劉美芳(2001)指出，外籍配偶的先生認為小孩若能學會英文，這樣「娶這個老婆才有附加價值」，外籍配偶描述自己是孩子的母親，孩子有一半血統是菲律賓人，但自己卻無主權教養孩子，及學習菲律賓語，外籍配偶便有了自己是否是母親的衝突。絕大部分的新移民女性的子女並沒有雙語的優勢，反而較多的是因為母親害怕教母語對於孩子在學習中文或是在學校的學習上產生干擾，而不用母語和孩子交談。而在母親國、台語又不好的情況下，反倒減少了孩子學習語言練習的機會與對象，進而影響了孩子在語言方面的正常發展(蔣金菊，2005)。本研究發現同樣的情形，外籍配偶的先生會期待菲籍的配偶教導孩子英文，但不希望孩子學習菲律賓語，認為孩子一下子學習國、台語、英文、菲律賓語，這樣會造成孩子錯亂，受訪者B、C自己也是如此看法，會教導孩子英文，但不教導孩子菲語，認為英文是全世界通用的語言，菲語則不那麼通用。受訪者A則希望教導孩子菲律賓語，認為這樣孩子回去自己的娘家時，就能和娘家親人交談了，但因先生反對而作罷。受訪者D有教導孩子泰國語，先生亦贊成孩子學習，但與孩子通用的語言仍以國、台語為主。

外籍母親對於教子女自己本國語言的態度是鼓勵但不強求，會依照先生的意思和孩子是否肯學的態度來判斷是否要持續教導，但因小琉球地區主要語言仍以台語為主，孩子對於學母親母語的態度並不積極，加上使用的頻率並不高，所以外籍配偶子女普遍而言，並不太會講母親的母語，頂多常聽母親與外國朋友講電話，而學會了聽，但並不會說。

參、外籍母親與子女的親子關係

(一) 子女是外籍母親生活的依靠及重心，是心靈的寄託

劉美芳(2001)的研究指出，外籍配偶覺得自己是一個沒有自主權，只能聽命於夫家所有人的傭人角色的地位，也對於其他家族成員，如婆婆、嫂嫂、大姑等親戚可介入夫妻生育的決定與育兒教養問題的運作感到憤怒，由此對於自己是否為一個母親的質疑。

有許多研究指出，孩子是外籍配偶願意承受跨國婚姻壓力與留在台灣的最大主因，有許多不願繼續維繫跨國婚姻的東南亞外籍配偶，都是因為有了下一代，為了照顧下一代，才打消結束婚姻的念頭(李玫臻，2002；劉秀燕，2003；顏錦

珠，2002；車達，2004)。本研究的受訪者C就是這樣的情形，C與先生的感情不佳，連朋友的感情都沒有，覺得自己是被姐姐騙了才嫁到台灣來，幸好C與兩個兒子的感情很好，C認為兩個兒子是她的生命。受訪者A也說，生了孩子之後就比較不會想家，為了孩子，生活在怎麼辛苦也要忍耐下去。

外籍配偶來到台灣這個異鄉，面臨生活中的種種難題時，都曾有過要離開台灣的念頭，直到孩子的出世，這樣的念頭就不再出現過，開始專心照顧自己的家庭，用心地養育自己的子女，孩子讓她們有很大的歸屬感和安定感。對這群外籍配偶而言，子女不僅為夫家完成傳宗接代的心願，進一步奠定了夫家對於外籍配偶的認同，而且子女更是她們面臨生活困境時最大的心理支持來源。

(二) 外籍母親展現出對子女濃濃的母愛

受訪者C表示自己的大兒子目前在桃園工讀不在家，每天要與大兒子通電話，關心孩子在外的狀況，二兒子今年國中畢業後，她也要跟著兒子到台灣本島，她無法忍受兩個孩子都不在家的生活，會很想念他們，如果沒有他們，她會活不下去。受訪者D則說，上次d去露營不在家過夜，當天沒有馬上打電話回家，害她整個晚上都睡不著覺，很擔心她是不是在外頭出了事。因為本身語言的受限，雖然外籍母親無法提供子女學業上的幫助，但她們對於子女的母愛是沒話說，她們用自己最原始的方式展現對子女的關愛與疼惜。

(三) 母子間親密有趣的互動

本研究的外籍配偶子女與媽媽的母子關係都很不錯，平時與媽媽的互動頻繁，經常與媽媽聊天，分享生活中的點點滴滴。覺得媽媽的生活圈大都是外國朋友，比較少台灣的當地人，b有時會參加媽媽與朋友的聚會，但因媽媽都與朋友講菲律賓話，她聽也聽不懂，覺得自己無法融入媽媽的生活圈。c與母親的互動方式很有趣，會和媽媽一起玩線上遊戲，宛如朋友關係，還對媽媽的學習能力稱讚不已。d與媽媽則互為師生關係，d會將在學校所學到的中文字或新知識反教給媽媽，媽媽也樂於學習。

外籍母親認為自己和孩子的互動蠻不錯的，孩子會將在學校發生的有趣事情或特殊事件，如看到同學在廁所抽煙，有人在吵架等事情，回家和她們一起分享，這時外籍母親也會趁機教育，提醒子女要保護自己，不要沾染抽煙、吵架等惡習。受訪者C還說兒子曾將一首歌名「當我孤單時會想起誰」，改為「當我孤單時會想起媽媽」，來代表對媽媽的重視與依賴。但外籍母親也覺得孩子有時會不尊重自己，如受訪者B覺得b講話會對她大小聲，並沒有尊重她是媽媽，所以兩人的親子關係很矛盾，覺得孩子一方面會怕自己，一方面會對自己大小聲，孩子讓她體會當「媽媽」的感覺，另一方面又讓她很挫折，疏不知孩子其實在複製她的情緒表達方式。但b並不認為自己和媽媽的母女關係不好，認為自己很喜歡和媽媽聊天、看媽媽煮飯，與媽媽的關係還不錯。這樣的母子關係出現落差的情形，

媽媽認為孩子不尊重自己，所以母子關係不好，孩子認為與媽媽互動關係不錯，孩子只是很單純把自己的個性如實表現出來，忽略了媽媽的感受。

依照依附關係理論的觀點，早期的內在運作模式與孩童和照顧者的依附關係品質有關，個人與主要照顧者之間所建立的依附關係，影響個人人格的形成，並且會影響到個體未來的人際關係、社會關係。本研究發現外籍母親是外籍配偶子女最主要的照顧者，也因此，外籍母親與子女間的親子關係、依附關係會影響外籍配偶子女的人格發展，更會影響到外籍配偶子女是否相信別人，及其對自己、他人、外在世界的看法。

外籍母親受限於語言能力，也許無法教導子女功課，但她們對子女的愛是無庸置疑的。依附理論認為，若嬰兒與依附對象之間能建立起雙向且良好互動關係，兒童將由此獲得安全感與自信心，發展安全的內在運作模式，並相信自我是好的，是值得被愛的，同時也相信外在的他人與世界。外籍母親認為孩子是她們在臺灣的重心與依靠，所以給予子女足夠的母愛，提供愛的環境供子女成長，在這樣的環境下，外籍配偶子女與母親間有良好的依附關係，並且有充分的安全感去探索外在的世界，其人格的養成當然是正向的。

車達(2004)指出，來自於學童同儕、師長或媒體感受到外界對母親的歧視，或由於自身表現不佳而產生的同儕導因或自因挫折而產生自卑，間接影響了其親子之間的情感。本研究發現這群外籍配偶子女從小就知道媽媽是個外國人，知道之前和知道之後他們的母子關係並沒有什麼變化，並沒有從此之後就看不起媽媽，或者與媽媽的關係就變得疏離。如受訪者 a 遭受少數幾個同學歧視之後，並沒有看不起媽媽，反而認為「有這樣的媽媽是不會失望，失望的是有人因此而笑他」。可見個體的主觀知覺是很重要的，在個體的認知中，覺得媽媽是一個好母親，並沒有因為同儕的歧視而影響到對母親的看法。知道母親外國人的身分與意識到母親的異國特質是不相同的，原本不認為母親的外國人身分有什麼特殊之處，經由觀察母親與其他人的互動經驗，意識到母親的異國特質，而外籍配偶子女思想的成熟與否則會影響到對母親的看法。當個體思想成熟時，會依照自己平時的觀察與判斷，了解媽媽是否是一個好母親；當個體思想不成熟時，則不願讓別人知道媽媽外國人的身分。母親外籍身份對親子關係的影響如圖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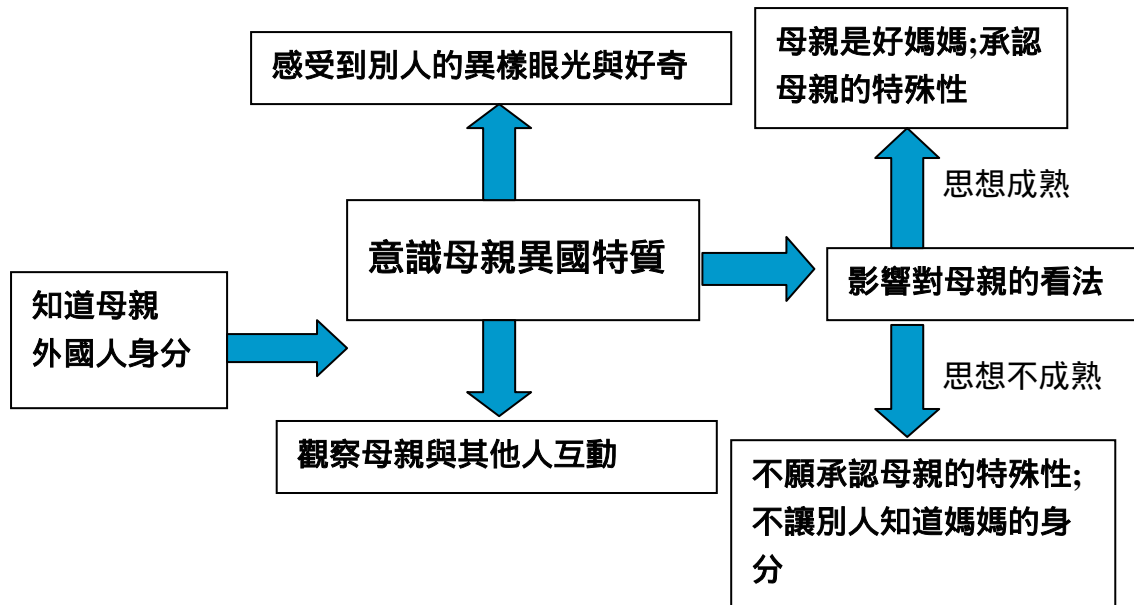


圖 5-2：母親外籍身分對親子關係的影響圖

肆、小結

由此可見，在外籍配偶子女的眼中，他們的媽媽都是他們心目中的好媽媽，認真工作、盡心照顧家庭、關心他們、照顧他們，也很感恩媽媽對家庭的付出，所以對他們而言，這群外籍母親她們所扮演的母職角色是成功的，媽媽外國人的身份並沒有帶給他們任何的不便或困擾，有時反而形成他們的獨特性，就如同車達(2004)所說的，外籍母親的異國特質，未必是影響學童是否正常發展的重要因素，重要的反而是組成的跨國婚姻家庭，是否有良好的家庭氣氛及親子互動。依照客體關係的觀點，個體與上一代父母之間關係自然和諧，能包容父母的不完美之處，並能感恩與愛父母，則他們本身的內在客體關係是健康的；但如果父母所表現的與上述相反，上一代錯誤的行為模式與要求遵行的毒性教條使子女的成长受到扭曲，則所養育的子女對父母少有正向情感經驗，並且會發展出不好的內在客體形象，長期以來內化至人格型態，進而影響其負面的內在自我形象產生。本研究的外籍配偶子女能感恩外籍母親對於家庭的付出，可見外籍配偶子女的內在客體關係是健康的，與母親的親子關係是正向的情感經驗，並且擁有正向的自我概念。

外籍母親自認自己是很盡責的母親，但在教養子女的過程中遭受挫折，感到委屈、沮喪，覺得自己很失敗，努力付出不見得有相同的回報，重要的是要有效能的管教技巧，外籍母親的管教技巧大都複製原生家庭母親的管教方式，又因自己的原生家庭父母忙於工作，對子女疏於管教，所以如何協助外籍母親有效能教養自己的子女，似乎在於幫助其體察過去自己是如何被教養成人，而此一過程又是如何影響到自己教養子女的方式。

第四節 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與其子女生活風格的關係及其影響因素

本節主要在了解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及其子女的生活風格有何關係，並了解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如何影響子女生活風格。

壹、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與其子女生活風格的關係

在本研究中發現，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與子女的生活風格間有相當多的雷同，不管是在自我概念、價值觀、世界觀、未來目標、或與不同對象的互動經驗上，都有許多的相同點。如受訪者A與a都是比較沒有主見的人，兩人都不習慣做決定，習慣將決定權交到別人手上，兩人也都是很懂事的人，都喜歡幫助別人。受訪者B與b這對母女，兩個人都不喜歡受到限制、強調自主的個性、情緒表達方式、處理事情的模式都十分的雷同，對週遭人、事、物的看法都很相近。受訪者c對母親就很崇拜，覺得媽媽腦袋瓜很聰明，所以就會去學習媽媽做人處事的模式，對爸爸的看法和媽媽對爸爸的看法如出一轍，也因為家中的經濟狀況不佳，所以母子兩人都覺得生活中最需要的是金錢，希望改善家中的經濟狀況。受訪者D與d這對母女在生活風格方面，也有很多的相似點，兩人個性都很害羞、隨和，對自己的外表有自信，都強調做人就是要幫助別人，對爸爸的看法很一致，都認同爸爸是一個很好、很體貼、隨和的人。

貳、影響子女生活風格的路徑和因素

從本研究中發現，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會影響子女的生活風格，其影響的路徑可能透過觀察學習與認同、母親的教養方式、潛移默化、同學的反應等方式。本研究分析外籍母親影響子女生活風格的因素，可能有家庭氣氛、家庭價值、文化資本等原因。以下分別就外籍母親對子女生活風格影響的路徑和因素加以說明：

一、透過的路徑

(一) 觀察學習與認同

本路徑偏向外籍母親對子女行為方面的影響。兒童認同父母親的角色行為及為符合父母親的角色期望，對自我便產生一種界定，而父母親的標準往往成為兒童日後個人認定或知覺的對象，因此認同於某一對象的過程，自會將該楷模的價值、思想等內化為自己的價值思想(張春興, 1987; 劉安彥 1986; 張酒雄, 1993; 引自陳美芳, 1996)。依照班度拉的社會學習理論，許多學習行為的發生，都是個人觀察他人的行為及其行為結果，產生替代性的學習而來。因為人類具有觀察

學習的能力，才能學習大量的知識和整體性的行為，而不須經過冗長的嘗試與錯誤的歷程，而最親近的父母自然成為兒童模仿認同的對象。子女行為深受其所知覺的父母行為所影響，其行為可視為對父母行為的回應。青少年則常將其所崇拜的偶像做為認同的楷模，透過模仿、觀察等方式，將所認同的對象之價值觀、言行舉止等予以模仿學習，而後形成價值思想內化，逐漸形成其自我觀念的一部分。也因此，青少年認同父母親，並採取父母親的價值標準，無形中不但已內化，並影響自我觀念的健全發展。

車達(2004)認為當兒童在認為自己與母親的關係最滿意，就會模仿母親的語言和行為，並接受母親的興趣和種種的價值觀念，而形成他自己的。如受訪者 a 看到媽媽每天很辛苦工作，並且樂於幫助別人，感受到媽媽工作的辛勞，會主動到媽媽工作的場所協助媽媽做清潔工作，在朋友遇到困難時，也樂於幫助朋友。受訪者 b 透過觀察學習的方式，也模仿了媽媽的很多行為和個性，情緒表達很直接，個性開朗活潑，但帶有些暴力特質。受訪者 c 對媽媽更是崇拜，覺得媽媽做人處事很有一套，就去學習媽媽為人處事的方法。受訪者 d 觀察爸爸對媽媽很好，爺爺奶奶很疼媽媽，會主動協助媽媽，所以媽媽在台灣生活的很快樂，d 也感染媽媽的喜悅，覺得擁有外國人的身份是一件很棒的事情，不僅可以比別人多學一種語言，也因為自己擁有外國人的血統，帶給自己外表上的自信。

(二) 母親的教養方式

外籍母親透過本方式直接、有意、具體地將自己的觀念與行為傳達給子女。受訪者 A 很重視孩子的功課和品性，教導孩子要心存善念，雖然 a 成績不見得很理想，但 a 最起碼是一個乖巧懂事、喜歡幫助別人的人。受訪者 B 教導孩子要有禮貌、尊重別人，雖然 b 在家對家人大小聲，態度不尊重，但 b 在外對朋友很有禮貌，並且覺得做人要顧慮別人的感受，可見透過 B 的教養方式影響到 b 的價值觀。受訪者 C 很重視孩子功課，希望孩子未來多讀書，最好能大學畢業，c 雖然覺得達不到媽媽的目標，但也因此影響 c 的價值觀，覺得把書讀好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受訪者 D 要求孩子功課要好，教導孩子要有規矩，透過 D 的教養方式，影響 d 的未來觀，希望自己的功課能變得更好，也影響的自我概念，d 是一個乖巧聽話的孩子。

(三) 潛移默化

本路徑是母親無意，子女也無意學習，無形之中外籍母親對子女所形成的影響。黃德祥(1997)指出，父母有本身的文化背景，不論在思想、價值觀、育兒態度與風俗習慣上都會有意無意地滲入孩子的思想觀念中(引自陳泱澤,2004)。母親是孩子生命中的重要他人，外籍配偶子女長期與母親相處，無形之中，在潛移默化的情況下，外籍母親的生活風格會影響到子女的生活風格。如受訪者 A 是一個比較沒有主見的人，家中的事情大都交由先生來做決定，a 也是如此，經常將決定權交到別人手中。受訪者 B 很有主見，希望家中的事情都交給自己做決

定，當婆婆干涉到她的行動自由時，B就會受不了，會將自己的情緒發洩出來，b也是如此，b有著同年齡學生所沒有的成熟，對事情有自己的思考與見解，不習慣被干涉，當被媽媽或奶奶限制自己的行動時，b同樣會去主張自己的權利。受訪者C嚮往過平靜的生活，c也是如此，c不喜歡惹事，或與別人產生衝突，所以當與哥哥有任何的衝突時，c習慣先離開現場或不理睬哥哥，C的未來目標影響c的未來目標。受訪者D認為自己是一個很害羞內向的人，d也是如此，在與別人互動時，習慣聽別人說話，臉上經常掛著靦腆的笑容，不習慣在人多的場合，會感到些許的不自在。可見外籍母親的言行舉止、個性、想法，在無形中，會不自覺得影響到孩子對週遭人、事、物的看法，也會影響到孩子的個性、自我概念。

(四) 同學的反應

本研究的受訪者a曾因母親外籍身分而被同學取笑，致使他不敢主動讓別人知道他有個外籍媽媽，也影響a的人際關係。所幸在a的心中，覺得媽媽是一個好母親，並沒有因此看不起媽媽，或忽視媽媽對家庭的付出。並且隨著a年齡的成長，思想越益成熟之後，越來越能不受同儕的影響，並能區辨出取笑他的人是少數個人的行為。

依照蘇利文人際關係論的論點，一個人到了前青年期，會開始出現對另一個人的興趣，表現出對親密關係的需要，並且朝著彼此滿足的目標前進，透過與同性友人之間的互動，發展出特定的親密關係，青少年在這個過程中認識到親密關係的特性，並能從互動中修正自己的行為，會以同儕、家庭及個人的標準來評價自己。這個階段的孩子如果沒有要好的朋友，就會產生寂寞和孤單的感覺，孤獨是這個時期在人際互動上的一個重要的人生體驗。也因此，受訪者a擔心媽媽外國人身分會影響到自己的人際關係，不敢主動讓別人知道自己的媽媽是菲律賓人。幸好本研究的其他外籍配偶子女並沒有因為媽媽外國人身分而遭受同儕的歧視，不影響到外籍配偶子女對母親身分的認同。

二、影響的因素

(一) 家庭氣氛

Kottman(1995)、Shulman&Mosak(1988)皆認為家庭氣氛主要是由父母建立，包括父母的人格特質、人生價值觀、生活風格、教育態度、管教方式、對家庭的價值觀、原生家庭的氣氛、夫妻婚姻狀況等，都會影響家庭氣氛的形成。

Hurlock(1978)認為：家庭氣氛對人格之影響有其直接與間接的影響。就直接的影響而言，它影響個人獨特的行為方式與生活適應。如果家庭氣氛是合宜的，則個人在面對社會的複雜問題與遭遇挫折時，能以理性和冷靜的態度來面對，與人相處時，則會以容忍及合作的方式；若家庭氣氛是磨擦的，那麼個人會以敵意與攻擊的方式來對待家人和別人。就間接的影響而言，家庭氣氛影響個人對他人的態度反應。如兒童覺察母親表現出對手足的偏愛，則極易發展出對權威人物的憤怒

態度，或對所有的權威不滿。可見家庭氣氛對個人生活風格的形成有相當重要的影響力。

本研究的受訪者B在面對問題，如婆婆限制自己的自由，或先生沒有完全照自己的心意時，大都以大小聲的方式發洩自己的情緒。當子女沒有聽從自己的教養，或不守規矩時，B也傾向以體罰、打罵、暴力的方式管教小孩，所以這樣的家庭氣氛有時是爭吵、磨擦的，b同樣學習媽媽發洩情緒的方式，當弟弟妹妹故意阻擋自己的去路，奶奶限制自己外出，或干涉自己看布袋戲時，就以暴力的方式對待弟弟妹妹，將他們踹倒，或不給奶奶好臉色，b學到媽媽處理事情的模式。受訪者C的家庭，當先生不在家時，家庭氣氛是和樂的，一旦先生捕魚回家，又喝的醉茫茫，開始摔東西時，家庭氣氛變得焦躁浮亂，c很不喜歡爸爸、哥哥在家，覺得他們在家時，家庭氣氛變得很吵鬧，常與哥哥吵架，所以就讓他不想待在家裏面。受訪者D的家庭氣氛就很和樂，平時只有D與三個孩子在家，D不喜歡孩子不守規矩，或太吵鬧，所以D的家庭氣氛是安靜和諧的，也養成d安靜乖巧的個性。父母的情緒、家庭事件的發生、家庭規則的運作、家人關係等所造成的家庭氣氛，也影響著小孩子對自己、對未來及對人、事、物的觀點（曾端真，2003）。

家庭對一個人自我價值的發展有重要的影響(Hales,Gecas,&Sohwallb,1983)，因為家是一個人最早開始形成自我意識的地方，而父母對孩子之所以有重大影響，則是因為父母就是那個建構孩子成長發展的天地、控制和塑造家庭氣氛的關鍵人物（引用張芝鳳，2000）。父母為形成家庭氣氛的重要人物，孩子在覺知其所屬家庭氣氛的意涵後，會決定如何在家中表現自己，因而也影響了孩子整體人格的發展（Ferguson,1984）。

（二）家庭價值

家庭價值是指家庭所強調的主題，父母常是家庭價值的主要傳遞者，藉由彼此的互動傳遞著家庭的價值，並向孩子示範如何面對與解決生活中的課題與衝突，這是外籍母親對子女價值觀念的影響。如本研究的外籍配偶家庭都很重視孩子功課，經由她們的教養方式，傳遞讀書是很重要的訊息，希望孩子有高學歷，所以就期待孩子學業表現好。也因此，當孩子功課表現不是很理想時，就內化成自己的自我概念，我是一個功課不好的人，影響對自己的看法。

家庭的價值信念有些具社會文化的共同性，有些則是家庭所特有。小孩子從父母對他們的要求、期待、管教，以及所觀察到的父母的好惡，父母的行為示範等，而承襲了家庭的價值觀（曾端真，2003）。

影響青少年價值觀念的人，如就青少年生活中所接觸者而言，以父母、教師、尊親屬、兄弟姐妹及朋友同學為主；影響價值觀念的事物以電視廣播、教科書及報章雜誌為主。在現代社會中父母親仍是影響兒童及青少年最重要的人物，子女的價值觀念、成就動機、奮發意志、升學與就業意願及行為型態，全受父母教養方式與親子關係的影響。

(三) 家庭資本

James Coleman(1988)認為家庭可提供子女三種不同的資本：財物資本、人力資本、社會資本。財物資本即家庭財富或收入，可提供物質資源幫助子女提高教育成就，例如固定的讀書場所、幫助學習的教材等；人力資本是透過教育傳授各種技能和知識，父母的教育程度可代表家庭的人力資本；家庭的社會資本則是兒童與父母的關係（引自蔣金菊，2005）。

本研究的受訪家庭是小琉球地區的漁民外籍配偶家庭，他們的家庭經濟，除了受訪者C的家庭經濟狀況較差外，其他人的家庭經濟大都屬小康家庭，可提供子女良好的家庭物質資源，甚至可供應子女到補習班、安親班補習功課，或學習才藝。家庭經濟狀況無虞，使得外籍配偶不用擔心家庭經濟狀況，能全力全意照顧自己的子女及家庭，增加親子相處時間與親師溝通的機會。雖然外籍母親受限於語文能力，無法提供足夠的人力資本，但對子女的教育期望並不會比其他家庭來得少，也給予子女足夠的社會資本，充分營造良好的親子關係。另外，外籍配偶家庭也提供子女足夠的經濟資本，並不會因為家庭環境的特殊，而讓外籍配偶子女輸在學習的起跑點上。本研究發現家庭的財物資本會影響到外籍配偶子女對自己的看法，與別人的互動關係，如受訪者c因家庭經濟狀況較差，不喜歡讓同學知道他的家庭狀況，不敢邀請同學到他家玩，擔心同學會取笑他的家庭環境，可見家庭資本會影響外籍配偶子女的自我概念。

參、小結

親子之間的互動除了父母對子女的管教之外，親子之間的相處、溝通、接觸，以及心理層面上的互動、感覺也是重要的一環。劉修全（1997）研究指出青少年愈能感受到父母關懷的教養方式與其安全依附成正相關。McCormick 和 Kennedy(1993)以大學生為研究對象，發現與父母具安全依附的青少年，由於感受到父母的接納、支持、鼓勵，使其對自我價值感的認同，並提昇其自尊。Rice(1995)以大學生為樣本，安全依附的青少年通常能感受到和諧，融洽的親子關係及家庭的向心力時，父母為其情感的支柱，並能形成正確的自我概念，成功的從家庭分離出來。拿破崙說：「孩子的未來是好是壞，完全在於母親」。關懷的本質比與嬰兒相處的時間更能增強依附的強度（黃慧真譯，1990；引自莊麗雯，2002）。由此可見，母子間的親子關係、依附關係會透過母親的教養方式影響到孩子的自我概念。

父母的生活風格會影響子女的行為方式、生活風格及人格，父母的價值觀、人格特質也會透過父母的管教方式傳遞至子女身上。外籍母親透過自己的管教方式、家庭氣氛、與子女的互動過程，將家庭價值觀，自己的生活風格，有意無意地傳遞給子女，進而影響到子女的生活風格，另外經由子女自己的觀察學習，楷模認同母親的生活風格，也會內化形成自己的生活風格。